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農業部 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
承辦人：吳晉安
電話：(02)2312-4636
傳真：(02)2331-0341
電子信箱：GiantWu@mo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5日
發文字號：農護字第115007334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為擴大民眾參與遊蕩犬出沒情形觀測及資料蒐集，請貴府協助推廣本部建置之「犬蹤地圖APP」，並鼓勵轄內民眾踴躍下載使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為強化遊蕩犬族群管理及掌握犬群空間分布，本部以公民科學家精神建置「犬蹤地圖APP」，並於115年1月正式上架，提供民眾透過手機拍攝遊蕩犬影像、填報犬隻資訊及記錄出沒位置，逐步累積各地遊蕩犬分布與活動情形等基礎資料，作為後續遊蕩犬風險分析、管理優先順序研判及資源配置之參考。

線

二、截至115年10月止，該APP於Android及iOS平臺累計下載2,621次，上傳照片967張。考量遊蕩犬分布範圍廣泛，相關觀測資料仍有賴各地民眾持續參與，以擴大資料蒐集範圍及提升空間分布之代表性，爰請貴府協助辦理下列推廣事項：

(一)運用貴府及所屬機關官方網站、社群媒體、宣導活動等

動物收容組　收文:115/11/05
1150387300　無附件

多元管道，協助宣傳「犬蹤地圖APP」之建置目的、下載方式及使用功能。

(二)結合轄內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、村里辦公處、社區發展協會及動物保護相關民間團體等在地組織，鼓勵民眾於日常生活中自主觀測及回報遊蕩犬出沒情形，擴大公民參與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
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05 09:30:15